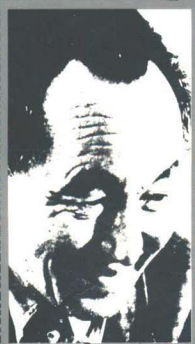


YANGHIGUYICONG

羊皮鼓译丛



蓝雪

• 朱玛拜·比拉勒 著
• 叶尔克西·胡尔曼别克 译

新疆青少年出版社



蓝雪

◎朱玛拜·比拉勒 著
◎叶尔克西·胡尔曼别克 译

新疆青少年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蓝雪/朱玛拜·比拉勒著;叶尔克西·胡尔曼别克
译. 乌鲁木齐:新疆青少年出版社,2001.6

(羊皮鼓译丛)

ISBN 7-5371-3879-6

I. 蓝… II. ①朱…②叶… III. 短篇小说-作品
集-中国-当代 IV.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30085 号

—羊皮鼓译丛—

蓝 雪

朱玛拜·比拉勒 著

新疆青少年出版社出版

(乌鲁木齐市胜利路 100 号 邮编:830001)

新华书店发行 达州新华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 7.375 印张

2001 年 6 月第 1 版 2001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3000

ISBN 7-5371-3879-6/I·1405 定价:40.00 元(共四册)

(如有印装问题请直接同承印厂调换)

总序



刘宾

本书是新疆青少年出版社出版的《羊皮鼓译丛》中的一本。这套丛书主要是介绍使用母语写作的当代维吾尔、哈萨克等少数民族作家的作品，因此，它们实际上又是一套翻译文学丛书。

当代中国除汉族之外，有 55 个少数民族。在形成中华民族的漫长的历史进程中，这些少数民族创造了辉煌灿烂的古代文化，形成了特色鲜明、风格独特、绚烂多彩的多样化的民族传统，共同构建和丰富了中华民族文化宝库，整合形成了中华民族共同体的大传统。自古以来，各个少数民族对中国文学的贡献就以两种基本的形式体现着：一种是少数民族作家学习使用汉语创作文学作品，积极参与推动汉语文学的发展；另一种是在同汉语文学和域外文学的交流中，少数民族作家使用母语和民族文学创作文学作品。在若干少数民族青年作家中，还出现了人数不多却意义深远的“双语作家”。

中国文学包括各少数民族的文学——这一命题在理论上已经被人们广为认同。对于上文所述少数民族作家文学创作的第一种形式，我们也已经有了相当的了解。然而，使用母语创作出的优秀的少数民族作家文学作品，无论是对于广大汉语读者还是对于文学批评和文学史研究工作者而言，都还是所知不多的，甚至是完全陌生的，这不能不说同民族文学翻译工作的滞后有直接关系。



在上一个世纪的 50 年代至 60 年代中期，在改革开放后的 80 年代至 90 年代中期，我国民族文学翻译出现过活跃繁荣、硕果累累的局面。一大批少数民族优秀的古代文学遗产和当代文学作品被译成汉语，介绍给国内广大读者，并经由汉译转译为多种外文，介绍到国外，实现了少数民族作家们所期望的“从小毡房走向大世界”。但是近年以来，情况变得令人忧虑，这当然有多种原因，其中市场经济大潮冲击下出现的新困难和新问题，翻译队伍由于青黄不接而发生的自身萎缩可能是其主要原因。

新疆作家协会和新疆青少年出版社的一些领导同志敏锐地察觉到这一问题，他们协商了一些动议，决心做一些实事，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努力促进民族文学翻译事业的复苏。1999 年夏初，在景色宜人的乌鲁木齐市郊外一处僻静的小山庄，新疆作协召开了少数民族文学翻译工作会议，参加人数不多，却有万里迢迢从北京赶来的老翻译家。在会上先前协商的动议被提出来讨论，得到了与会者的一片喝彩。这便是现在呈现给读者的这套丛书的由来。

编辑和出版这套丛书所遇到的困难是显而易见的。但这却是一件功德无量、功在千秋的伟业。我们理应对促成和参与这套丛书工作的作家、翻译家和编辑们表示崇高的敬意和深切的谢意。同时我们也有理由大声呼吁更多的文学界有识之士关注少数民族文学翻译事业，关注西部这块热土上绚烂多彩的文学现象——这里生息着我国绝大多数少数民族，他们的文学是一座闪烁着奇光异彩的大花园。

2001. 5. 25



1	棕牛
6	白马
12	蓝雪
16	渴望
28	童养媳
48	兄弟
60	少妇
72	家业
94	生存
118	符咒
129	网
136	报丧鸟
141	劲草时分
152	朦胧的山影
170	天之骄子
178	皮笼套
189	经里的故事



YANGPIGUYICONG 羊皮鼓译丛

目 录

195	蚂蚁
203	蚊子
210	夜半鸟鸣
214	再见吧,你这个倒霉的祖传业

棕 牛

也不知是黑夜里的哪个时辰，那群牛鬼使神差地朝一个方向去了。当天略略透出些许暖意的时候，它们已穿过黑森森的扁桃林、灌木丛，进入大峡谷。这群牛时而在一片湿乎乎的草滩上簇成一个团，时而又在谷里稀稀拉拉撒开一片。最终，云似的聚集到众山中最高的那座绿岗上去。

空中没有风，静得出奇。

牛群这样早离去，许是想避开从那边山坡飞来的马蝇——它们大多是一些被坡上的马群用尾打散的逃难者，或一些刚刚长出毒刺的绿头牛虻——这群牛压根儿就是要躲开这些不起眼的苍蝇和讨厌的蚊子！它们用那个似乎长了层青苔、但分明又光滑得几乎能滴下水来的大鼻子喘着粗气，蹉跎蹄子扬起尘土，然



后把一双双混沌沌、若无其事的目光，胡乱地投向四周。那些嘴角泛着白泡的小公牛们，更是忘乎所以地将口水拖了几尺，然后俏皮地翘翘它们的长尾巴。天色大亮之后，这座平滑如缎的绿色山岗，被这些家伙尖硬的蹄子踏出一片蓝色的尘雾来。尘雾中，偶尔有几块黑石头靴头似地冒出地面；本来就不太密集的狐草蔫蔫地倒下去；遍地落下星星点点、稀稀疏疏的牛粪。

这时，一头三岁棕牛黑着身影从朦朦胧胧的山谷中走来。它穿行在低矮的灌木丛里，长长的尾巴拍打着饿得干瘪的肚皮。不过它偶尔伸伸腰身，轻快地挪几下脚步。也许，有生的短短几年里，这小东西还不曾有过像今天这样自由快活的好心情。在它还是小牛犊的时候，刚刚吃饱母亲生它后的三天鲜奶，主人便把它的嘴强硬地挡到一边去，戴上笼套。倒霉鬼！从此，每当它刚刚吮软母亲的奶头，能有几滴乳汁润润喉咙的时候，主人就又来掠夺它的食物了。而它只有挣扎几下，表示抗议的份。结果还是被主人拴到木桩上，活活地晒太阳。

唉！它能主宰自己吗？母亲的乳汁不够润舌头，胃液也不够，乳牙咬不断青草，消瘦使肚皮上的绒变成了粗毛。在难捱的日子里，主人说它患了双脐病，硬把一根烧红的铁棍压进它的肚皮里去；而正当它走向青春，身上的乳毛已经褪去的时候，主人割开它的鼻孔，将一根粗毛绳穿进那血淋淋的伤口中去，主人家的小恶棍便骑到它背上又踢又闹。最可悲的是，在它三岁的这一年，一把刀又扎入那个最敏感的部位，一股热乎乎的鲜血顿时喷涌出来它被人阉割了。可诅咒的人类，如果不改变这种残暴的恶性，生界的四肢动物就会被灭亡，最终，他们甚至要自食其肉。

啊！原来，今天真的是棕牛解脱、轻松、尽情享受原野上的扁桃、清泉和自由空气的一日。它进入极乐世界了。管它明天将会发生什么呢？也许，随着棕牛骨骼一天天壮大，腰渐渐变粗，还会有铁犁架到肩上；还会有背上重担的绳索缠住胸骨、勒破胸肌的。

好歹是个快活的日子。这个异常欢喜的棕牛，带着一路压不住的兴奋，俏皮地冲进蓝色尘雾中的牛群中去。一直跟在它身后的一只牛虻突然丢失了目标，糊里糊涂地飞走了。棕牛获得片刻消停。然而，当它满怀诚意、毫无防范地想结识这群新伙伴的时候，一些长着月牙角的牛，像患了精神病似的，向它虎视眈眈施展起威风。

显然，这个流浪汉陌生的气味，一下触击了它们那怒意未尽的神经。瞧这些自以为是的蠢货，不是丢了一只角，便是少了一个奶头。有的瘦骨如柴，有的歪着肩胛骨。它们一层层地围拢过来，向棕牛发起攻势。这些家伙臭哄哄的鼻子，嗅觉可够敏感的，它们认准了棕牛的气味绝对是陌生的，它没有跟它们吃过一个坡上的草，就连一个棚圈里的阴凉处，也不曾一起享用过。

也许正是如此，这些吃饱喝足闲得无聊的家伙，更有理由拿这流浪汉开心。可棕牛并不示弱，它早被这不友好的接待激怒了，正热血沸腾呢。几乎没有几个蠢货敢贸然接近它，它直着光秃、短粗、满是折皱的脖梗，架着小刀似的角，勇敢地把它们一古脑儿赶下坡，然后得意地休息了一会儿。因为这群牛中，首当其冲溜掉的是一头美洲长脖子犁牛。棕牛稚气未尽的短角几乎把这可怜虫的肋条都顶散架了。

大概这群懒散傲慢的蠢货需要这样一个征服者，否则，棕牛干吗一定要撇下远处那群跑马、戈壁上的那群绵羊以及爬上悬崖的长角山羊，一意孤行地前来投奔自己的同类呢？

绿岗像受了一场空前的洗劫似的，瞬间落下一片密集的蹄印，石块支离破碎地翻出地皮。尘雾未尽，从对面另一个蜂窝似的牛群里，泰然走出一头棕色公牛，俨然一副威严的神态。不过，美中不足，它竟有一个体无完肤的破败相。鼻梁上有一块显眼的白疤。看样子是它小时候太不安分硬被笼套磨破留下的印迹。还有落在它短胖的鼻尖、粗糙的脖梗上的疮疤，活像杨树杆上的结，疙疙瘩瘩，让人浑身发麻。很可能，它曾有过一段套着硬桦木



拥脖拉犁的不凡经历。在它瘦骨嶙峋的肩胛骨上，安放鞍垫的地方，有几撮粗毛，那中间也被骑架的硬木磨出一块块令人作呕的鞍褥疮，看得出，这家伙是个地地道道的玩命鬼。还有，它屁股、肚皮、肋骨以及膝上一圈圈绳锁斑驳的印痕，总之，这一切都说明，它是个不受约束的叛逆者。

小棕牛看见这个破破烂烂的庞然大物走向自己，情绪显然受到点小小的震动。待它走近身旁时，棕牛友好地吻了吻这个喘着粗气的老兄。它殷勤地伸出刺猬般的舌头，从公牛肋骨凸出的前胸一直舔到它蹄下。把那些藏在皱皱巴巴皮里的牛虱、麦芒和硬硬的皮都梳理开来。于是，一股热流传遍公牛每一根血管。它舒适地闭上眼睛，懒懒地撑撑腰。它显然极为满意，轻轻地把不成形的脖子压下去，静静享受了很久。也许是胡大的安排，自它降生世界的那天起，还未曾受过如此恩宠。

又过了一段时辰，岗上开始透出凉意，一股轻柔的冷风顺着谷底一溜烟穿过。被牛齿咬过的青草，无可奈何地摇摇身子。上午在闷热的空气中嗡嗡乱嚷的牛虻和马蝇不知被吹到哪儿去了，不再听到它们的鼓噪了。刚才被小棕牛征服了的那帮家伙，此时显得异常安逸。它们一律卧在岗上，细心地嚼着什么，偶尔呻吟几声，一串串浑浊的口水从它们铁钳似的牙缝中淌下来。唯独那两个笨蛋别出心裁地站在一边。不过过分殷勤，其结果似乎只能是物极必反，小棕牛开始感到腻味了。那个臭东西好像满身都是虱子，想为它挠痒解瘾，简直是枉费心机。况且，棕牛毕竟年轻了些，舔得久了，舌根几乎麻木得失去知觉。它那嫩嫩的短角，也被公牛身上的癣磨得够呛。此时此刻，它只想尽快结束这种烦人的事情，不再给公牛谄媚。可偏偏那庞然大物来了情绪，热血在它三角额下翻腾。冷不丁，它凭了全身的冲力，在棕牛的肋骨上猛击了一下，棕牛霎时被荡出老远，摔在地上。它悲怆地呻吟了一声，扑腾着四肢想挣扎着爬起来，可那该死的恶棍，竟又在

它的肋骨上猛撞了一下。它无力地抬了一下头，一股不体面的气流从它尾巴下冲出来……不走运的东西！可悲的事这才真正发生。刚才那些在一边闭目养神的牛，一瞬间，不管大小老少，全都举起了月牙角。这些无聊透顶，能因为两天的温饱而忘乎所以的傻瓜们，一窝大甲虫似地涌向棕牛。午后，山泉一样清静的气氛被搅浑了。众多的牛角像无数支箭簇，雨点般落在它身上。过了一会儿，这个可怜虫终于惨死了，在它同类的铁蹄下，变成了一堆肉泥。

翌日清晨，就在这个山岗上，有一个人蹲在棕牛的尸体旁，抽了它的筋，又把它的皮捆在马屁股上驮走了。过后，一群群乌鸦声嘶力竭地悲鸣，为死难的流浪汉哭丧。牛的惨叫、秃鹫狰狞的怪叫、乌鸦的呱呱啼声混杂在一起，给这片众山和旷野罩上了一层极其恐怖凄凉的气氛。

天气又开始略略透出暖意来，这群被牛蝇和突然降临的灾难折磨着的疯子，没头没脑地在绿岗上乱窜。它们似有醒悟地嗅嗅小棕牛留在草丛中的内脏和它凝固在草尖和石块上的血迹，无可奈何地刨刨土，伸出长长的舌头舔舔嘴，最终，又甩甩额上的长毛和耳朵，怪叫几声，表示着极度的悲哀和无声的祈祷。它们中，最痛不欲生的还是那头棕色公牛。它深深地抽泣着，低低地垂下大脑袋，浑身的骨骼都为钻心的悲痛折磨的咯咯作响。

这年冬天异常寒冷，雪异常厚，好像是小棕牛亡魂的赌咒显灵了，没过多久，绿岗上的那群牛便相继死去，大地上尸骨遍野。它们多半被冻死在灌木丛和围墙下，有的甚至没有倒下，而是僵硬地立着。结果，自然是被那些无孔不入的恶狼、狐狸当做廉价的猎物捡了去。那头大棕牛在阳世上也没有蹦跹几天，便被人送到屠刀下。可悲的是，它的遗骨被丢进垃圾堆，竟没有几只乌鸦光顾。更不消说，在它走了之后，能有那么几头牛刨刨土，痛哭几声，为它送葬了。



白 马

从祖上起就厌恶美洲马的库特克依家，曾拥有过两群几乎清一色的白马。

就在这个山峦叠嶂的乌尔塔拉克的棕色山脉中，库特克依家居住的小山村躲进一条不起眼的小沟里。曾有人骑着一匹尾巴和鬃毛稀疏，长着沙狐耳，腰身细长，像雄蚱蜢一样结实的大黑马来到这里。那马走路时，帅乎乎地甩着脑袋。

那人骑着黑马来到一座矮屋前。这是一座久经风吹雨淋的矮屋，顶上布满了早已枯萎的茴茴草，有风吹来，发出滋滋的响声。屋旁有一堵用石头垒起来的院墙，上面糊了一层麦草泥。圈中，四处弥漫着浓重的羊粪味。那人把马拴在院子当中的一根木桩上，于是，围来了一群村里人。

“若选马中之王，这匹马准能当选。”有人高声说了一句。话音落下，一位看上去与众不同的人走进人群。他个头不高，古铜色的脸上透出红光，一对顽童般的眼睛里闪着奇异、耀人的光芒。他是库特克依的长子哈吉拜。哈吉拜泰然地挪动两条罗圈腿，脚上的靴子里塞满裹脚布，像鱼肚皮一样滚圆闪光。他推开几个正好奇地抚摸黑马的年轻人，从那根满是鸟粪、被阳光晒得暴烈的木桩上解下马缰绳，一转身，将一个年轻人推上马背。于是，那匹高挑个儿、硕蹄、长着长腿的黑马毫无防备地向前冲了两步，打了个趔趄。秋天刚刚来临，昨天又下了一场雨，地面上一层软软的冻泥被马蹄砸出一滩泥花来，溅在门前的野草叶上。

“不！说这东西是好马，我头发根都要竖起来了。瞧，它虽然像一张画一样俊美，但走山穿谷准急得你胃疼。更不用说搭两袋重物了，那样不把它压成月牙腰才怪呢。依我看，它不过是个馋猫。还没看见它的步子？没起步，就给大家鞠了一个躬。”

有人这样说着，引起大家一阵哄笑。刚才因为马失前蹄丢了威风的小伙子，这会儿翻身从马背上跳下来，稚气的脸上有几分难为情的神色迟迟不肯退出。哈吉拜没吱声，只是默默看了一会儿，然后背着一双厚实的大手，傲然地离去了，留下一阵骚动给人群。

“好大架子！有钱人总看不起别人。也不想他骑过这样的马吗？”大概是黑马的主人这样嘟哝了一句。

“啊哈！库特克依家的白马确实有绝的呢。他那些跑马、走马能像单峰驼一样负重，真够棒的。”有人说。

就这样，大家你一句，我一句地议论着，过了好一会儿，这伙像爬在垃圾上的苍蝇一样的人，才渐渐地散去。

那会儿，我还小。大人们谈话的时候，我正在一边玩羊拐骨。待人群散尽，我跑到方才那匹庞大如山的黑马旁，着实被它惊呆了。我心里升起一个可爱的念头：我想，如果有一天，我能骑



上这匹追风马，威风凛凛地出现在哈吉拜的家门口，一定会让他明白这黑马有多么不同寻常。那该是一件多么惬意的事！我这样想着抑制不住激动的心情，挥舞着一块与羊皮一起漂染过的伊犁羊拐骨，暗下决心——一定要这么做。

日子，梦一样飘然离去，以后发生的许多事虽然与我儿时的梦想截然相反，我当了一个放牛人，但那匹黑牡马竟仿佛有天意安排真的来到我的座下。人曾经有过的一切不合实际的梦想，像大风中的波浪，不在岸上撞得粉碎，永远不会回头。后来，在我习惯了沉寂的生活之后，却为曾经有过的幻想后悔不已，我后悔当年怎么竟会用自己亲手养大的那匹白马^①和仅有的一件黑皮大衣，软缠硬磨地从那人手里换来了一匹黑牡马？为了那匹黑马，我甚至宰了一只小羊羔来招待那马的主人。失去了羔子的母羊断了奶，一家老小没的喝了。可是我并没有感到丝毫的惋惜——只要座下有那匹威风的黑马。

可悲的是，我得意了不过两个月，就开始后悔把白马换给了人。我原来的那匹白马曾是库特克依马群里的一匹小马驹，它一岁，我把它捧在怀里，两岁时我把它关在圈里，从三岁开始，我苦心地调教它，可到它年满五岁，成为一匹真正的牡马时，我却因一念之差把它送给了别人。我记得清清楚楚当它的新主人牵着离开的时候，它那样难舍难分，依依惜别。就要翻过远处一座小岗时，它还强硬地扭过头来，长长地嘶叫，几乎震落整个峡谷的石头。哦，我的白马……

既然黑马不该是我的东西，干吗硬要伸手得它哟！这匹苦得来的、乌鸦似的美洲黑牡马，只要稍稍给它松了缰绳，它就会不知天高地厚地乱窜，让你无可奈何。而当你刚要抓住缰绳，它就停下来，赖皮地瞅上你一眼，然后毫无教养地撒野。给它紧前

①这匹白马出自库特克依的白马群。

肚带时，如果稍不留心，它就会用大黄牙冷不丁地在你腰上咬一口；而拉后肚带，它又会朝你瘦削的膝上踢一脚，疼得你心里直发紧；骑着它走进大自然，深深地陶醉在神思中时，只要有风吹草动，这笨蛋就会像受惊的骆驼一样丧魂落魄，撒下你逃之夭夭。我悔恨，怎么会牵来这么个不服管教的坏东西；即使用皮绳拴住它的两条前腿，它也会在某个早晨，蹦蹦跳跳溜掉，到中午你也不一定能找得回来。

在这个大千世界上，人类的迂腐足够他们自我折腾一辈子。有时，一个人别说披在身上的衣服，就是行将到嘴的食物，也会莫名其妙地扔掉，变得一贫如洗；自以为智慧的人总是稀里糊涂地一脚踢开飞来的幸福。

不管是不是天意，我庆幸曾与当年的那匹白马度过了一段难忘的岁月，尽管它最终没有在我这里找到归宿。后来，我越发明白：这种出自库特克依的长子哈吉拜马群中的白马，的确有一股奇异的魅力。这一点，似乎已伴随哈吉拜老人享尽了人间最大的快乐。然而，他最终患了残酷的食道癌死去了。起初，他还能强撑着，用那双瘦骨嶙峋、苍白无力的手勉强捧着碗喝一点稀粥。后来，他完全成了一个废人，只能噙着泪，忽闪着一双碱水泡过了似的双眼，让人把牛奶滴进喉咙里。临终时，他甚至滴水不进。当秋草完全枯萎的季节，他的苦难也算走到了尽头。

眼睁睁目送这样一位行将离世的饥饿的灵魂，是件折磨人的事。我在他的床边看见他吃力地翕动干枯的嘴唇，伸伸疙疙瘩瘩、白色的舌头，上下腭间有几丝胶水一样粘浊的唾液在一排满是锈迹的牙齿中闪了一下：

“请把我的尸骨，搭在我的白马背上下葬吧。它们曾带着我走遍山川深谷，把我所有的爱都汲去了……”



然后，我看着这位曾经不可一世、清高自负的人，吐出了胸中最后一口气，静静地闭上了双眼。他的四肢，是他临行时自己放平的。

哈吉拜死后，库特克依家中最出色的一匹白马随着他的亡灵去了^①。一个人今天握在手中的满把金钱，明天并不一定实现它真正的价值。在这个山庄里，库特克依家从前那纯种的马群失的失，散的散，渐渐变得混杂不堪，后来只有一匹白马，作为白马群的后代生存了下来。为了繁衍那纯种的马群，不知哪一位无聊的牧人，找来一匹跟白马一模一样的三岁母马，强行给白马做了配偶。

过去，只要哪匹雌马的尾巴骚动两下，就能神魂颠倒的这匹白马，这次见到白母马，竟突然变得十分矜持。这激怒了那位从祖上起就不曾走过马运的牧人。他强硬地把白马拉到白母马旁也无济于事。于是，这位鲁莽的人想出一条妙计，用一块黑布蒙起白马的双眼，然后拽着它的鼻子，硬拉到白雌马背上。

喜欢别出心裁的牧人，总算达到了目的，也许他仅仅是想让白母马也生出个白马来吧。他解开白马头上蒙的眼罩，放松缰绳。只见库特克衣家最后的白马甩甩头，嗅嗅从雌马左右摇摆的尾巴下掉出来的粪。突然，它猛地抬起头来，脸上顿时透出一种烈性的神情^②；先是有一滴泪从它眼角淌下来，然后是一片红雾掠过指甲盖大小的晶莹的瞳仁，又一股热腾腾的汗水流遍全身。于是，它扑通一声倒下去，左右打了几个滚，又一骨碌爬起来，脖子上的鬃毛在阳光下闪出一排银光，齐齐地倒向一边。它站在那里，抽抽腹，向着蓝天长长地嘶叫一声，从它微微发红的鼻腔里喷出一口气。地上的蒿草竟被这气流吹得倒向两边。

过了片刻，这匹白马在大风中摆了摆粗密的长尾，舒展开了

①在人死后的年祭上，宰杀主人骑过的马作为祭奠。

②哈萨克人说好马是不找自己同种马作配偶的。